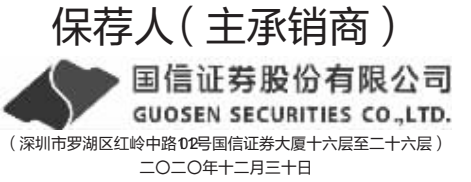


股票简称:奥普特 股票代码:688686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二) 公开发行人后达到所选定的上市标准及其说明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78.49元/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247.5670万股。按此计算,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市值为人民币64.74亿元,符合“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的规定。

公司2018年、2019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为34,325.67万元,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规定。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达到了相应的上市标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OPT Machine Vision Tech Co., Ltd.
首次发行前注册资本	6,185.567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卢盛林
住所	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河南工业区锦华路号
经营范围	研发、产销:自动化系统、自动化软件、机器配件、影像系统、工业控制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	C48仪器仪表制造业
电话号码	0769-82716188
传真号码	0769-8166669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optme.com/
电子邮箱	info@optme.com
董事会秘书	许学亮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卢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9.79%的股权,卢盛林博士直接持有公司29.13%的股权,卢卢临、卢盛林兄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58.92%的股权,并通过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72.02%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卢浩临先生(曾用名:罗前),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306031983*****。

卢盛林博士,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306031980*****。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如下:



注:许学亮先生为实际控制人卢浩临、卢盛林兄弟的一致行动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有7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卢盛林	董事长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2	卢浩临	董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3	许学亮	董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4	李茂波	董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5	柳朝民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6	周雪峰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7	刘强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二) 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范西临	监事会主席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2	肖元龙	监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3	郑梅凤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卢浩临	总经理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2	卢盛林	副总经理、研发总监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3	许学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4	叶建平	财务总监	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

(四) 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卢盛林	副总经理、研发总监
2	郑梅凤	技术总监
4	李江锋	技术总监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债券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亲属情况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卢浩临	董事、总经理	2,457.00	29.79%
2	卢盛林	董事长、副总经理	2,402.40	29.13%
3	许学亮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卢浩临、卢盛林姐姐之配偶	600.60	7.28%
4	李茂波	董事	48.00	0.58%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企业	职务/亲属情况	间接持股数量	比例
1	卢浩临	千智投资	董事、总经理	20,845	25.25%
2	卢盛林	千智投资	董事长、副总经理	20,284	24.40%
3	许学亮	千智投资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卢浩临、卢盛林姐姐之配偶	50.71	0.61%
4	郑珍真	千智投资	技术总监	4.00	0.05%
5	范西临	千智投资	销售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4.00	0.05%
6	李江锋	千智投资	技术总监	4.00	0.05%
7	叶建平	千智投资	财务总监	4.00	0.0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限售安排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3、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4、持有公司债券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四、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奥普特于2018年6月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并制定了《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管理办法》;公司对5名中国籍员工进行了股权激励,全部激励对象通过持有千智投资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权益,合计间接持有公司19万股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企业	职务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万股)
1	殷树真	千智投资	技术总监	4.00
2	范西临	千智投资	销售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4.00
3	李江锋	千智投资	技术总监	4.00
4	叶建平	千智投资	财务总监	4.00
5	谢江霞	千智投资	总经理助理、生产副总经理	3.00

上述股权激励已于2018年实施完毕。上述员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限售安排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并在上市后准备实施或行权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五、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6,185.5670万股。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2,062万股普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本次公开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无限流通股						
1	卢浩临	2,457,000	39.72%	2,457,000	29.79%	36个月
2	卢盛林	2,402,400	38.84%	2,402,400	29.13%	36个月
3	许学亮	600,600	9.71%	600,600	7.28%	36个月
4	千智投资	480,000	7.76%	480,000	5.82%	36个月
5	范西临	168,713	2.73%	168,713	2.05%	24个月
6	李茂波	48,000	0.78%	48,000	0.58%	12个月
7	宁波绍兴	16,857	0.27%	16,857	0.20%	24个月
8	至兴隆泰	12,000	0.19%	12,000	0.15%	12个月
9	鼎信10号			206,200	2.50%	12个月
10	国信资本			76,428	0.93%	24个月
11	网下摇号中签限售股份			74,547	0.90%	6个月
二、无限流通股						
无限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1,704,895	20.67%	-
合计		6,185,567	100.00%	8,247,567	100.00%	

(二) 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人数为20,266户,公司持股数量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
1	卢盛林	2,457,000	29.79%	36个月
2	卢盛林	2,402,400	29.13%	36个月
3	许学亮	600,600	7.28%	36个月
4	千智投资	480,000	5.82%	36个月
5	鼎信10号	206,200	2.50%	12个月
6	长江晨道	168,713	2.05%	24个月
7	国信资本	76,428	0.93%	24个月
8	李茂波	48,000	0.58%	12个月
9	宁波绍兴	16,857	0.20%	24个月
10	至兴隆泰	12,000	0.15%	12个月
合计		6,468,298	78.43%	

六、战略投资者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的战略配售对象共有2名,为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和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国信证券鼎信10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组成,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一)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

1、跟投主体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跟投主体为国信资本。

2、跟投数量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6.4428万股,跟投数量为本次发行规模的3.71%。

3、限售期限

国信资本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投资主体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信证券鼎信10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鼎信10号资管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具体名称:国信证券鼎信10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时间:2020年11月2日

募集资金规模:3亿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支配主体: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高管和员工资管计划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持有份额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是否为上市公司董监高	资管计划参与比例
1	卢盛林	董事长	是	35.15%
2	卢浩临	总经理	是	34.63%
3	许学亮	副总经理兼董秘	是	8.98%
4	郑梅凤	技术总监	否	1.17%
5	范西临	销售副总经理	是	1.00%
6	叶建平	财务总监	是	1.00%
7	任登宇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销售经理	否	0.57%
8	李雄	软件项目经理	否	0.52%
9	叶沛雄	战略项目经理	否	0.50%
10	王小静	大客户总监	否	0.50%
11	王鹏	技术主管	否	0.50%
12	高敏	采购总监	否	0.50%
13	崔瑞	技术主管	否	0.47%
14	林进利	技术主管	否	0.47%
15	赵超	外贸工程师	否	0.45%
16	卢俊威	技术主管	否	0.45%
17	周杰	光源设计主管	否	0.45%
18	殷红重	品质经理	否	0.45%
19	李芳奇	销售经理	否	0.45%
20	郑海宏	销售经理	否	0.42%
21	梅娜	销售经理	否	0.42%
22	郑海明	销售经理	否	0.40%
23	罗伟强	销售经理	否	0.42%
24	李汉舒	运营经理	否	0.40%
25	徐文建	技术主管	否	0.40%
26	陈文海	项目主管	否	0.40%
27	曹霞	技术主管	否	0.40%
28	周海英	销售经理	否	0.38%
29	陈文能	技术主管	否	0.37%
30	谷宏英	技术主管	否	0.37%
31	李海潮	销售经理	否	0.37%
32	高南	销售经理	否	0.35%
33	杨帆	销售经理	否	0.35%

34	杨磊	PM工程师	否	0.35%
35	王江宏	技术主管	否	0.35%
36	王果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运营总监	否	0.33%
37	郑梅凤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公司销售总监	是	0.33%
38	李成安	销售总监	否	0.33%
39	卢伟	销售工程师	否	0.33%
40	彭树凯	PM工程师	否	0.33%
41	朱佳庆	项目主管	否	0.33%
42	蒋晓辉	技术高级工程师	否	0.33%
43	曹正东	项目主管	否	0.33%
44	祝萍萍	采购主管	否	0.33%
45	孙琪	光源研发主管	否	0.33%
46	钟超	光源研发工程师	否	0.33%
47	徐哲	运营总监	否	0.33%
48	曾晓霞	镜头研发主管	否	0.33%
49	胡书	结构设计主管	否	0.33%
50	陈立利	软件经理	否	0.33%
51	曹磊	软件经理	否	0.33%
52	司以敏	人事行政经理	否	0.33%
合计				100%

上述公司资管计划的份额持有人中,卢盛林、卢浩临、许学亮、叶建平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其余均为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发行人根据员工任职职务,在日常经营过程所发挥作用的重要性等因素来认定核心员工。

2、参与数量

鼎信10号资管计划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06.20万股,获配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3、限售期限

鼎信10号资管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62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78.49元/股。

三、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四、发行市盈率

31.46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发行市净率

3.04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六、发行后每股收益

2.49元(按照201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25.82元(按照202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61,846.3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3,596.90万元。天职国际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8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42265号”《验资报告》。

九、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8,249.48万元(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主要包括:

内容	金额(不含增值税)
保荐、承销费用	6,997.55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500万元
律师费用	300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27.36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24.57万元
合计	8,249.48万元

十、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153,596.90万元。

十一、发行后股东户数

本次发行后,股东户数为20,266户。

十二、超额配售选择权

本次发行未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十三、发行方式与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82.6428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3.71%。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24,195,933,500股,对应的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601.7371倍。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03.750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908547%,其中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7,025,132股,放弃认购数量12,368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75.6072万股,其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10,756.072股,放弃认购数量0股。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2,368股。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天职国际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职业字[2020]35493号《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数据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